

## 《2021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法案委員會

### 政府就議員擬提出的 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擬稿的回應

在2021年3月17日，政府向立法會提交了《2021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將現時12天的法定假日以每兩年增加一天的步伐，逐步增加至17天，使其與星期日以外的公眾假期（公眾假期）日數看齊。政府提交條例草案後，法案委員會的五名委員，就條例草案提出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修正案）擬稿<sup>1</sup>。儘管五份議員修正案擬稿內的細節有些不同，但大致上均涉及加速步伐，以期在條例生效後兩至三年內增加至少四天法定假日；另一議員修正案擬稿則涉及額外增加另一天法定假日。本文件載述政府就議員修正案擬稿的綜合及初步回應。

#### 條例草案的範圍

2. 條例草案的唯一目的，是將《僱傭條例》（第57章）下法定假日的日數依指定次序逐步增加，由12天分五次，每兩年遞增一天直至17天，使其與公眾假期日數看齊。有關目的已在條例草案以及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內清楚列明：

- (i) 條例草案的詳題訂明，條例草案旨在「修訂《僱傭條例》第39(1)條，由2022年起至2030年，逐步在該條中，將以下5日加入法定假日之列：佛誕、聖誕節後第一個周日、復活節星期一、耶穌受難節及耶穌受難節翌日」（重點為本文所加）；
- (ii) 第1（2）至1（6）條訂定各相關法定假日的生效日期；
- (iii) 第3條修訂《僱傭條例》第39（1）條，將相關的五天法定假日按指定次序逐步增加；

---

<sup>1</sup> 修正案擬稿由陸頌雄議員、黃國健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及潘兆平議員提出（見立法會CB(2)1095/20-21(03)至CB(2)1095/20-21(07)號文件）。

- (iv) 條例草案的摘要說明第1段再次重申條例草案的目的，即修訂《僱傭條例》第39(1)條，逐步在該條中，將以下5日加入法定假日之列 —（重點為本文所加）
- (a) 佛誕，即農曆四月八日（自2022年1月1日起）；
  - (b) 聖誕節後第一個周日（自2024年1月1日起）；
  - (c) 復活節星期一（自2026年1月1日起）；
  - (d) 耶穌受難節（自2028年1月1日起）；及
  - (e) 耶穌受難節翌日（自2030年1月1日起）；
- (v)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第1段清楚表明，條例草案旨在將《僱傭條例》下法定假日的日數逐步增加，由12天分五次，每兩年遞增一天直至17天，使其與公眾假期日數看齊；及
- (vi)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第5段亦清楚說明，將現時並不屬於法定假日的五天公眾假期，按序逐步地增加新增的法定假日的原因。第6段亦陳列新增法定假日的建議次序。

### 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擬稿

3. 議員的修正案擬稿可主要歸納為下列兩類：(a)將增加法定假日日數的步伐及新增法定假日的次序修改；和(b)在條例草案中列明的五天新增法定假日以外，將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勝利紀念日訂為新增的法定假日。

#### **(a) 將增加法定假日日數的步伐及新增法定假日的次序更改**

4. 五名委員的修正案的擬稿均會令條例草案及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就增加法定假日日數所註明的步伐大幅更改。它們基本上將增加日數的次數減少以及壓縮部份法定假日增加的生效日期，以期在條例生效後兩至三年內增加至少四天法定假日，令相隔的時段不均。

5. 條例草案及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均全面反映，政府在制訂增加的法定假日日數和步伐時（即每兩年遞增一天法定假日），已顧及勞資雙方利益及現時經濟情況，並就這些重要考慮因素作出了最適當的平衡。其他更急進的方案，政府認為均有失平衡及不可接受。單方面將新增的法定假日的生效日期由八年大幅壓縮至兩至三年，實對僱主構成不公，特別對中小微企而言，更可能難以執行，因為該等企業只獲發放法定假日的僱員比例一般較高，亦會面對嚴重的人力及營運成本壓力。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令經濟遭受重創，故此上述企業營運的考慮顯得至為重要。除了商界，超過30萬名外籍家庭傭工（外傭）的僱主及其家庭，特別是那些因為有家人需要長期照顧，而可能需在外傭每次放假時聘請臨時工人的家庭，假若要他們在兩或三年間接受急速的轉變，其所受的影響較條例草案所建議較為穩定的形式更為嚴重。因此，政府認為按序每兩年遞增一天法定假日，是最佳的平衡方案，並且是最實際的安排以給予僱主充足的時間去適應。政府原則上不接受大幅提早或加快增加法定假日的步伐或時間表的方案。

6. 如上所述，政府認為議員建議的修正案旨在將增加法定假日日數的步伐及新增法定假日的次序更改，偏離本條例草案的原意。

#### **(b) 將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勝利紀念日訂為新增的法定假日**

7. 潘兆平議員擬特別提出的其中一項修正案，是將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勝利紀念日訂為條例草案所指的五天法定假日以外，額外新增多一天法定假日。這明顯是偏離本條例草案的範圍。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亦清楚說明條例草案是要將現時並不屬於法定假日的五天公眾假期增加為新增的法定假日。因此，上述修正案偏離本條例草案的目的。

勞工及福利局  
勞工處  
2021年5月